

卢森堡，直接投资所有权链与居住原则

2020年2月18日，卢森堡中央银行 Paul Feuvrier 在国际金融公司外部统计会议发布了文章《卢森堡，直接投资所有权链与居住原则》，主要介绍了 LEI 对外国直接投资和交易的作用，文章主要内容如下：

卢森堡境内外的外国直接投资 (FDI) 头寸和交易数量很高，这主要是由于通过专属金融机构执行的以卢森堡作为金融中心的角色有关的活动。即使从资产/负债原则转换为扩展定向原则后，也是如此。一方面，有观点认为，这在一定程度上凸显了适用于外国直接投资方法的居住原则的局限，甚至是不相关的。无论直接投资所有权的链条如何，重要的是投资者的“永久利益”。另一方面，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于 2018 年启动了一个针对特殊目的实体 (SPEs) 的数据收集框架 (特殊目的实体特别工作组报告)，并确认 SPEs 是以居住为基础的机构单位。加强微观数据和宏观数据之间的联系将克服这种明显的悖论：“透明”统计数据，适当地确定链条的每个组成部分，将有助于建立一个关联的信息系统，包括关于“最终投资”的信息系统。从中期来看，相互关联的登记册可能有助于国家和欧洲的编纂者记录金融实体之间的这些联系。在这方面，全球法人识别编码 (LEI) 系统已经很好地覆盖了卢森堡金融业。其在股权交易的估值过程中促进了与国际组织和伙伴国家进行详细信息交换。

原文链接：https://www.bis.org/ifc/publ/ifcb52_26.pdf